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0-038
转债代码:113549 转债简称:白电转债 转股代码:191549 转股简称:白电转股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按照规定提前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名,实到监事5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彬华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167名激励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不解除限售的情形,其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董事会后续为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和股份上市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5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系因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0年6月17日实施完毕,调整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5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0-037
转债代码:113549 转债简称:白电转债 转股代码:191549 转股简称:白电转股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按照规定提前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晓先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已按要求且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董事会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167名,可解除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676,000股,约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8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董监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对本议案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回避票1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董监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实施完成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公司总股本651,932,979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1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现金红利、股份拆细、配股、增发、派息等影响公司总股本及未分配利润等事项时,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数量及数量相对应的调整。

P=Po-V×6.005元/股-0.11元/股-5.895元/股

其中: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由6.005元/股调整为5.895元/股,根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董监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对本议案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回避票1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白电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白电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为充分提高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白电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效率,使债券持有人能够更好地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其他上市公司实践,公司对修订《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的内容进行了审议,修订内容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持有人会议规则》具体修订如下:

本次修改前的内容	本次修改后的内容
第一条 为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凡持有或受托持有《白电转债》的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召集、召集或出席持有人会议,以及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并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一条 为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凡持有或受托持有《白电转债》的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召集、召集或出席持有人会议,以及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并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条 为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凡持有或受托持有《白电转债》的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召集、召集或出席持有人会议,以及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并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条 为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凡持有或受托持有《白电转债》的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召集、召集或出席持有人会议,以及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并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0-039
转债代码:113549 转债简称:白电转债 转股代码:191549 转股简称:白电转股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已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167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676,000股(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数据为准),自目前公告之日起,公司将发布相关解锁暨上市的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2020年6月30日,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认为《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为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和股份上市手续,并公开征集投票权。

2、公司已在国内对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自2019年4月17日至2019年5月11日,公司已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对《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进行了公告,本激励计划获得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其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需的全部事宜。

4、2019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对《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进行了公告,本激励计划获得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其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需的全部事宜。

5、2019年7月9日,白云电器办理完成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登记限制性股票919万股,本次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67人,授予价格为每股6.005元,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42,740,648股增加至451,930,648股。

6、根据《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首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预留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参照首次授予的标准确定。”

截至2020年5月10日,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的70万股限制性股票自激励计划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已失效。

7、2020年6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调整事项与调整方法

鉴于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实施完成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公司总股本651,932,979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1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现金红利、股份拆细、配股、增发、派息等影响公司总股本及未分配利润等事项时,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数量及数量相对应的调整。

P=Po-V×6.005元/股-0.11元/股-5.895元/股

其中: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由6.005元/股调整为5.895元/股,根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董监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对本议案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回避票1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白电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白电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为充分提高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白电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效率,使债券持有人能够更好地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其他上市公司实践,公司对修订《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的内容进行了审议,修订内容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持有人会议规则》具体修订如下:

本次修改前的内容	本次修改后的内容
第一条 为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凡持有或受托持有《白电转债》的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召集、召集或出席持有人会议,以及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并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一条 为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凡持有或受托持有《白电转债》的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召集、召集或出席持有人会议,以及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并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条 为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凡持有或受托持有《白电转债》的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召集、召集或出席持有人会议,以及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并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条 为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凡持有或受托持有《白电转债》的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召集、召集或出席持有人会议,以及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并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2491 证券简称:通鼎互联 公告编号:2020-054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和偿债能力指标通鼎集团主要财务数据:通鼎集团各类借款余额29.1亿元,未来一年内需偿付上述债务本息约18.84亿元,其中,未来半年内需偿付上述债务本息约2.6亿元,最近一年末存在大额债务逾期违约记录及金额,存在在主体和偿债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况,没有债务问题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目前通鼎集团整体资产负债率维持在正常范围内,不存在偿债风险。

通鼎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总资产	1,142,535.71	1,124,652.33
总负债	844,448.41	834,093.11
营业收入	377,769.9	86,712.85
净利润	-248,853.17	-75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118.18	13,258.73
资产负债率	73.91%	74.16%
流动比率	90.34%	93.88%
速动比率	72.02%	75.7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比率	6.7%	20.9%

6、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男,中国国籍,住所为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2001年10月至今任通鼎集团执行董事,2018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沈小平先生持有通鼎集团3.44%的股权,是通鼎集团的实际控制人,通鼎集团的主营业务情况,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偿债能力指标详见本公告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所持有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

7、公司控股股东通鼎集团质押融资资金的用途为自身生产经营,预计还款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8、公司控股股东通鼎集团股份质押比例主要原因为自身资金需求,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的股份质押比例原因为通鼎集团的贷款担保质押及自身的融资需求,目前通鼎集团及沈小平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将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购回等措施予以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融资事项,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9、公司控股股东通鼎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公司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0-018、2020-019、2020-021),截至目前发生逾期均在审批范围内,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最近一年及一期不涉及与上市公司资金往来,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解冻质押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189 证券简称:网达软件 公告编号:2020-035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经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达软件”或“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半年度净利润为3,200.00万元至3,8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同比增长95.20%至131.80%。

2. 除非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外,2020年半年度公司净利润预计为2,534.53万元到3,134.53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同比增长129.42%至183.73%。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200.00万元至3,800.00万元,同比增长(法定披露数据)增长95.20%至131.80%。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2,534.53万元至3,134.53万元,同比增长(法定披露数据)129.42%至183.73%。

3. 预计2020年半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50.00万元至9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4,062.92万元到4,262.92万元。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2491 证券简称:通鼎互联 公告编号:2020-054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和偿债能力指标通鼎集团主要财务数据:通鼎集团各类借款余额29.1亿元,未来一年内需偿付上述债务本息约18.84亿元,其中,未来半年内需偿付上述债务本息约2.6亿元,最近一年末存在大额债务逾期违约记录及金额,存在在主体和偿债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况,没有债务问题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目前通鼎集团整体资产负债率维持在正常范围内,不存在偿债风险。

通鼎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总资产	1,142,535.71	1,124,652.33
总负债	844,448.41	834,093.11
营业收入	377,769.9	86,712.85
净利润	-248,853.17	-75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118.18	13,258.73
资产负债率	73.91%	74.16%
流动比率	90.34%	93.88%
速动比率	72.02%	75.7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比率	6.7%	20.9%

6、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男,中国国籍,住所为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2001年10月至今任通鼎集团执行董事,2018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沈小平先生持有通鼎集团3.44%的股权,是通鼎集团的实际控制人,通鼎集团的主营业务情况,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偿债能力指标详见本公告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所持有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

7、公司控股股东通鼎集团质押融资资金的用途为自身生产经营,预计还款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8、公司控股股东通鼎集团股份质押比例主要原因为自身资金需求,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的股份质押比例原因为通鼎集团的贷款担保质押及自身的融资需求,目前通鼎集团及沈小平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将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购回等措施予以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融资事项,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9、公司控股股东通鼎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公司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0-018、2020-019、2020-021),截至目前发生逾期均在审批范围内,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最近一年及一期不涉及与上市公司资金往来,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解冻质押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189 证券简称:网达软件 公告编号:2020-035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经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达软件”或“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半年度净利润为3,200.00万元至3,8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同比增长95.20%至131.80%。

2. 除非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外,2020年半年度公司净利润预计为2,534.53万元到3,134.53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同比增长129.42%至183.73%。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200.00万元至3,800.00万元,同比增长(法定披露数据)增长95.20%至131.80%。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2,534.53万元至3,134.53万元,同比增长(法定披露数据)129.42%至183.73%。

3. 预计2020年半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50.00万元至9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4,062.92万元到4,262.92万元。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3214 证券简称:爱婴室 公告编号:2020-047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披露了《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经公司自查发现,因工作人员疏忽,部分数据有误,现对相关更正如下:

更正前: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自2019年4月17日至2019年5月11日,公司已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对《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进行了公告,本激励计划获得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其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需的全部事宜。

5、2019年7月9日,白云电器办理完成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登记限制性股票919万股,本次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67人,授予价格为每股6.005元,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42,740,648股增加至451,930,648股。

6、根据《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首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预留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参照首次授予的标准确定。”

截至2020年5月10日,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的70万股限制性股票自激励计划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已失效。

7、2020年6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调整事项与调整方法

鉴于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实施完成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公司总股本651,932,979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1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现金红利、股份拆细、配股、增发、派息等影响公司总股本及未分配利润等事项时,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数量及数量相对应的调整。

P=Po-V×6.005元/股-0.11元/股-5.895元/股

其中: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由6.005元/股调整为5.895元/股,根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董监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对本议案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回避票1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白电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白电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为充分提高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白电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效率,使债券持有人能够更好地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其他上市公司实践,公司对修订《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的内容进行了审议,修订内容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持有人会议规则》具体修订如下:

本次修改前的内容	本次修改后的内容
第一条 为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凡持有或受托持有《白电转债》的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召集、召集或出席持有人会议,以及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并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一条 为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凡持有或受托持有《白电转债》的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召集、召集或出席持有人会议,以及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并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条 为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凡持有或受托持有《白电转债》的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召集、召集或出席持有人会议,以及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并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条 为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凡持有或受托持有《白电转债》的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召集、召集或出席持有人会议,以及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并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3214 证券简称:爱婴室 公告编号:2020-047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披露了《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经公司自查发现,因工作人员疏忽,部分数据有误,现对相关更正如下:

更正前: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自2019年4月17日至2019年5月11日,公司已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对《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进行了公告,本激励计划获得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其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需的全部事宜。

5、2019年7月9日,白云电器办理完成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登记限制性股票919万股,本次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67人,授予价格为每股6.005元,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42,740,648股增加至451,930,648股。

6、根据《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首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预留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参照首次授予的标准确定。”

截至2020年5月10日,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的70万股限制性股票自激励计划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已失效。

7、2020年6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调整事项与调整方法

鉴于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实施完成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公司总股本651,932,979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1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现金红利、股份拆细、配股、增发、派息等影响公司总股本及未分配利润等事项时,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数量及数量相对应的调整。

P=Po-V×6.005元/股-0.11元/股-5.895元/股

其中: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由6.005元/股调整为5.895元/股,根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董监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对本议案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回避票1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白电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白电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为充分提高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白电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效率,使债券持有人能够更好地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其他上市公司实践,公司对修订《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的内容进行了审议,修订内容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持有人会议规则》具体修订如下:

本次修改前的内容	本次修改后的内容
第一条 为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凡持有或受托持有《白电转债》的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召集、召集或出席持有人会议,以及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并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一条 为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凡持有或受托持有《白电转债》的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召集、召集或出席持有人会议,以及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并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条 为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凡持有或受托持有《白电转债》的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召集、召集或出席持有人会议,以及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并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行使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条 为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明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适用范围,凡持有或